

安徽省工程勘察设计协会 安徽省建筑业协会 安徽省建设工程造价管理协会

皖设协〔2020〕32号

关于举办第四届建筑信息模型（BIM） 技术应用大赛的通知

各会员单位、有关单位：

为贯彻落实《住房和城乡建设部等部门〈关于推动智能建造与建筑工业化协同发展的指导意见〉》（建市〔2020〕60号）和《安徽省政府办公厅转发省住房城乡建设厅〈关于完善质量保障体系提升建筑工程品质若干措施的通知〉》（皖政办秘〔2020〕14号），进一步提升BIM技术在我省工程建设中的应用水平，推动BIM技术与其他信息技术的集成应用，经研究，决定举办第四届建筑信息模型（BIM）技术应用大赛。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大赛组织

本届大赛在安徽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的指导下，由安徽省工程勘察设计协会、安徽省建筑业协会、安徽省建设工程造价管理协会联合举办。

二、参赛项目

- 1、民用建筑类 BIM 技术应用项目；
- 2、工业工程类 BIM 技术应用项目；
- 3、基础设施类 BIM 技术应用项目；
- 4、教学类 BIM 技术应用项目（仅限高校院系参与）。

申报项目既可以是 BIM 技术在工程建设项目中的综合应用，也可以是专项应用。

本次大赛专项应用分为：勘察设计阶段应用、施工阶段应用、造价咨询阶段应用。综合应用至少包含前述两个专项应用。

三、参赛单位

1、除高等院校外，参赛单位应为在我省工商注册、持有住房城乡建设主管部门相应资质证书的勘察设计、施工、造价咨询单位，不包括驻皖分支机构，且近 3 年内未发生过重大质量安全事故。

2、我省开展 BIM 教学与研究的高等院校。

四、申报要求

1、专项应用项目只能由应用单位单独申报；综合应用项目可以由各专项应用单位联合申报。

2、申报项目应符合《第四届安徽省 BIM 技术应用大赛规则》要求。

五、申报材料

1、第四届 BIM 技术应用大赛申报表（A4 大小，纸质材

料一份，并提交申报表扫描电子文件和 word 格式文件)；

2、建设项目合同复印或扫描件(高校类非实体项目无需提供)；

3、项目模型文件、PPT 文件，提供不超过 10 分钟的项目 BIM 应用视频解说文件(以上电子文件均可以 U 盘方式提供)；

以上申报材料应于 2020 年 11 月 18 号前寄送至安徽省工程勘察设计协会 BIM 技术专业委员会(地址：安徽省合肥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繁华大道 7699 号，安徽省建筑设计研究总院股份有限公司 6 楼 BIM 设计研究所，邮编：230601)。

联系人：袁银胜

联系电话：18321775903 0551-64366056

电子信箱：anhuibim@163.com

六、技术支持

支持单位：欧特克（中国）有限公司

垒知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杭州品茗安控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广联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鸿业同行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构力科技有限公司

合肥万像建设工程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附件 1：第四届安徽省 BIM 技术应用大赛规程

附件 2：参赛申报具体要求

附件 3：大赛申报表（民用建筑类、工业工程类、基础设施类项目）

附件 4：大赛申报表（教学类）



抄报：安徽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标准定额处、建筑市场监管处
安徽省建设工程造价管理总站

第四届安徽省 BIM 技术应用大赛规程

第一节 总则

第一条 为贯彻落实《住房和城乡建设部等部门<关于推动智能建造与建筑工业化协同发展的指导意见>》（建市〔2020〕60号）和《安徽省人民政府办公厅转发省住房城乡建设厅<关于完善质量保障体系提升建筑工程品质若干措施的通知>》（皖政办秘〔2020〕14号），推动全省工程建设行业技术创新，提高BIM技术应用水平，规范BIM技术应用大赛（以下简称大赛）工作，制定本规程。

第二条 大赛工作遵循实事求是、坚持标准、科学严谨和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

第三条 大赛由安徽省工程勘察设计协会、安徽省建筑业协会、安徽省建设工程造价管理协会联合组织，接受安徽省住房城乡建设厅的指导和监督。

第二节 参赛范围与奖项设置

第四条 大赛项目范围参照中国勘察设计协会、中国建筑业协会BIM大赛并结合我省勘察设计、施工、造价咨询行业实际确定，应用项目分为民用建筑类、工业工程类、基础设施类和教学类四类，其中，教学类仅限高等院校申报。

第五条 参赛项目可以是全部或局部应用 BIM 的项目，也可以是全过程或部分阶段应用 BIM 的项目；同一项目的 BIM 应用不得拆分申报，总项目和子项目不能重复申报。

大赛分综合应用和专项应用。专项应用分为：勘察设计阶段应用、施工阶段应用、造价咨询阶段应用；综合应用至少包含前述两个专项应用。

第六条 民用建筑类、工业工程类、基础设施类和高校类均按项目类型和应用类别设置一等奖、二等奖和三等奖，总获奖项目数占参赛申报项目总数比例不超过 60%，其中，一等奖一名，二等奖占获奖项目数的比例不超过 20%。

第三节 评审标准

第七条 参赛项目 BIM 应用贯彻创新、协同、集成的发展理念，探索实现与互联网、物联网、大数据、云计算、移动通信、人工智能、区块链等其他信息技术的集成与创新应用，达到同类工程项目的先进水平。

第八条 一等奖项目应在技术水平和综合效益等方面在全省同类项目中居领先水平，达到或接近全国先进水平，二等奖项目应在上述方面在全省同类项目中居领先水平，三等奖项目应在上述方面居全省同类项目的先进水平。

第九条 评审注重 BIM 技术在工程建设过程中的实际应用效果，重点关注：

- 1、项目规模及 BIM 模型复杂程度；

2、BIM 实施目标、BIM 实施流程、BIM 协作机制以及 BIM 配套制度；

3、BIM 应用阶段与参与专业的完整度；

4、BIM 应用水平：BIM 应用解决的具体工程问题，创造的价值，投入产出效益情况；和传统方法（非 BIM）相比的特点，主要的经验教训等；

5、项目 BIM 实施过程中的创新思考方式、创新技术手段、创新应对措施等；

6、成果展示的全面性和美观度。

第四节 申报条件

第十条 除高等院校外，申报单位应为在我省工商注册、持有住房城乡建设主管部门颁发资质证书的勘察设计、施工、造价咨询单位，不包括驻皖分支机构，且近 3 年内未发生过重大质量安全事故。

第十一条 参赛项目应为我省勘察设计、施工、造价咨询单位承接的国内外 BIM 技术应用项目。高校类奖项申报时，可以是非实体项目。

第十二条 专项应用项目应为申报单位独立完成。综合应用项目可以联合申报，联合申报单位中勘察设计、施工、造价咨询单位各不超过 1 家，且需明确各方工作内容。

第十三条 大赛由工程勘察设计、施工、造价咨询单位和高校自愿参加，直接申报。

第十四条 申报人员须是申报项目 BIM 应用做出贡献的人员，须与申报单位具有劳动关系。

民用建筑类、工业工程类、基础设施类项目，小型项目参赛申报人员不超过 8 人；中型项目申报人员不超过 10 人；大型项目申报人员不超过 15 人。

教学类项目，每个项目申报人员不超过 8 人，申报人员须是高校教师和学生。

项目规模划分参照现行《工程设计资质标准》执行。

第十五条 同一个项目只允许申报一个类别，且只允许申报一次，不得重复申报。暂缓评审的申报项目可参加下一届大赛，往届参赛的项目如无特殊情况不得再次申报。

第十六条 已获得中国勘察设计协会创新杯、中国图学会龙图杯、中国建筑业协会 BIM 大赛以及其他国家级 BIM 奖项的项目不得重复申报。

第十七条 参赛项目使用正版软件完成。

第十八条 申报单位提交的参赛申报材料必须实事求是，不得弄虚作假。参赛作品必须保证原创性，不得抄袭、剽窃，不得侵犯第三方知识产权或其它权利。

第十九条 对于参赛项目作品，除申报单位注明不公开的内容外，大赛举办单位享有作品的发表权、展览权和传播权，有权在媒体上宣传、展示作品的全部内容。

第五节 评审机构和程序

第二十条 安徽省工程勘察设计协会、安徽省建筑业协会、安徽省建设工程造价管理协会组织成立第四届 BIM 技术应用大赛评审委员会，评审委员会由相关协会领导、BIM 专委会负责人员、各评审组组长等组成，下设若干评审组，负责各类别项目的 BIM 评审工作。

第二十一条 评审程序：

1、初评：评审组对申报材料进行初步评审，采取记名投票方式，提出本类别的获奖项目建议名单。

2、综评：评审委员会对各评审组提交的建议名单进行综合评审，各类别一、二等奖候选作品需进行现场答辩，由评审委员会采用记名投票方式提出获奖项目提名名单。

3、公示：获奖项目提名名单在安徽省勘察设计信息网、安徽省建筑业协会、安徽省建设工程造价管理协会网站上进行公示，公示时间不少于 7 个工作日。

4、公布：根据公示情况，安徽省工程勘察设计协会、安徽省建筑业协会、安徽省建设工程造价管理协会对获奖项目提名名单进行审定后予以公布。

第六节 奖惩

第二十二条 获奖项目由安徽省工程勘察设计协会、安徽省建筑业协会和安徽省建设工程造价管理协会发布公告，并向项目完成单位颁发获奖证书，向项目主要完成人员颁发个人获奖证书。

第二十三条 如发现申报材料弄虚作假、参赛作品抄袭、剽窃行为的，将视情节轻重分别给予降低奖励等级、撤销奖励、停止以后两届申报资格的处理。如有侵权，责任由参赛单位承担。

第二十四条 评审专家必须坚持标准，公正客观，严守评审规则和纪律。

第七节 附则

第二十五条 大赛不收取参赛费用。

第二十六条 本规则由安徽省工程勘察设计协会、安徽省建筑业协会和安徽省建设工程造价管理协会负责解释。

附件 2

参赛申报具体要求

提供的参赛作品及相关资料的文件包括：

- 1、大赛申报表（A4 大小，纸质材料一份，并提交申报表扫描电子文件和 word 格式文件）；
- 2、建设项目合同复印或扫描件(教学类非实体项目无需提供)；
- 3、项目展示文件：此类文件是评审组理解项目设计的最主要手段，应充分表现项目的实施意图、应用 BIM 技术的价值和效果、技术创新的意义等。具体要求是：
 - ①提交 1 个 PPT 文件，内容应包括：单位介绍、团队人员介绍、项目说明、项目实施及软件应用中的创新亮点、应用心得总结等。应提供项目的设计图片（包括模型的二维/三维视图、施工图、效果图等），并置于 PPT 内部。
 - ②提供视频文件，内容应包括：项目说明，BIM 实施情况及软件应用中的创新亮点、应用心得总结等。视频长度不超过 10 分钟。为了公平公正的进行评审，视频中不得出现参赛单位的名字、logo 或介绍。
- 4、项目 BIM 模型文件。

附件 3

第四届 BIM 技术应用大赛

申报表

(本表适用于民用建筑类、工业工程类、基础设施类参赛项目)

项目名称: _____

申报单位: _____ (公章)

填报日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安徽省工程勘察设计协会

安徽省建筑业协会 监制

安徽省建设工程造价管理协会

申报项目 BIM 技术应用情况

项目名称			
项目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民用建筑 <input type="checkbox"/> 工业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基础设施		
BIM 应用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综合 <input type="checkbox"/> 勘察设计 <input type="checkbox"/> 施工 <input type="checkbox"/> 造价		
参赛 单位名称			
通讯地址			
BIM 应用 开始时间			
单位资质		证书编号	
联系人		电话	
邮政编码		手机	
电子邮箱		传真	
备注：联合申报应按上述格式自行增加单位信息			
项目 BIM 应 用综述	(可自行加页)		

申报单位法定代表人声明

本人_____（姓名）_____（身份证号）是-----（申报单位名称）的法定代表人，郑重声明，本单位此次填报的申报表及附件材料的全部数据、内容是真实的。申报资料如有虚假，本单位接受相应处理。

法定代表人（签名）：

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项目 BIM 应用做出贡献的主要人员情况

序号	姓名	职称	工作单位	专业	身份证号	主要工作职责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备注：做出贡献的人员应在“主要工作职责”栏明确项目 BIM 应用的负责情况及具体工作内容。

申报单位意见

曾获 BIM 相关奖项	
参赛单位 意 见	(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 4

第四届 BIM 技术应用大赛申报表（教学类）

院校名称			
参赛项目名称			
联系人			邮编
地址			电话
手机			电子信箱
参赛学生	1	姓名：	身份证号
	2	姓名：	身份证号
	3	姓名：	身份证号
	4	姓名：	身份证号
	5	姓名：	身份证号
	6	姓名：	身份证号
	7	姓名：	身份证号
指导老师	姓名		
	电话		
	手机		
	电子 信箱		
参赛使用的软 件			

项目 BIM 应用综述	(可自行加页)
曾获 BIM 相关奖项	
院校意见	领导签字: _____ 院校公章 (或所在院、系公章)
	申报时间: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备注：本表适用于教学类参赛项目填报。